

证券代码：300033

证券简称：同花顺

公告编号：2025-027

## 浙江核新同花顺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

股东杭州凯士顺科技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浙江核新同花顺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9月6日发布《关于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3）。持有公司股份48,193,829股（占本公司总股本8.96%）的股东杭州凯士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士顺”），拟自公告发布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699,1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3%）。

近日，公司收到股东凯士顺出具的《关于浙江核新同花顺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通知函》，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成，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股份减持情况

##### 1. 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股份来源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	减持均价	减持股数	减持比例（%）
凯士顺	集中竞价	IPO前取得	2025.09.29	357.21-361.14	359.50	699,100	0.13

## 2. 股东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的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凯士顺	合计持有股份	48,193,829	8.96	47,494,729	8.83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2,048,457	2.24	11,349,357	2.11
	有限售条件股份	36,145,372	6.72	36,145,372	6.72

注：占总股本比例数据为四舍五入后保留两位小数。

## 二、其他相关说明

1. 上述减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0号——股份变动管理》《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要求。

2. 本次减持与股东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不存在违规行为。

3. 上述减持股东不是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实施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4. 上述股东未作出过有关最低减持价格等承诺。

## 三、备查文件

1. 凯士顺出具的《关于浙江核新同花顺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通知函》。

特此公告！

浙江核新同花顺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十月一日